

原口综合法律事务所

邮编 105-0011 东京都港区虎门一丁目4番3号
NT 虎门大楼 9层
电话: +81 (3) 6205-4404 传真: +81 (3) 6205-4405
邮箱: kharaguchi@haraguchi-law.com

外国劳动者的劳动纠纷问题（2）

2017年9月11日

原口综合法律事务所
所长律师 原口 薰

一. 简介

最近，在本事务所代理的劳动案件中，有很多当事人是外国劳动者。在有关外国劳动者案件中的众多争议点中，这一次我想要特别解释一下的是怎样通过庭外和解解决劳动争议。

二. 劳动争议中庭外和解的重要性

与其他民事案件相比，许多劳动案件最好的解决方式是庭外和解。因为就业是一个持续性的关系，并且建立在双方的信任之上。对于这样的案件作出裁定或者是判决，通常会查明谁是谁非，不仅破坏了双方之间的信任，而且对于劳资双方来说也增加了继续维持关系的难度。特别是在劳动者被用人单位解雇的案件中，劳动者的胜利意味着他（她）要继续回到原来的用人单位工作。然而，在这样的解雇案件中，劳资双方的分歧不仅被扩大了，而且也延长了最终得到解决方法的时间。并且，如果劳动者离开工作单位很长时间，这中间导致工作环境发生了变化，再让劳动者回到原本的工作岗位是一件对双方来说都无益的事。在这样的环境下，即使用人单位的解雇是不公平不合法的，再让员工回到原来的工作单位也是不切实际的。因此，对于劳资双方来说，可以在最后达成一份支付合约金的和解协议是更符合实际的。

三. 达成和解协议的条件

为了达成和解协议，劳方一定非常在意是否能找到新的工作，特别是在外资公司这样的企业里，因为这样的用人单位通常会向之前的用人单位询问有关劳动者的相关问题，所以，仅仅接受合约金对于求职者来说就解决劳动争议是很困难的。因此，如果有必要的话，劳动者在与用人单位达成和解协议时应当与对方约定条件，不允许对方向第三方透露劳动问题的实质。

另外，对于年长的，并且高级别的劳动者来说，找到一份新的工作通常需要更长的时间，大概要6至12个月，这一时间根据他们的年龄以及专业责任有所变化。在这样的

原口综合法律事务所

邮编 105-0011 东京都港区虎门一丁目4番3号
NT 虎门大楼 9层
电话: +81 (3) 6205-4404 传真: +81 (3) 6205-4405
邮箱: kharaguchi@haraguchi-law.com

情况下，对于劳动者来说，可以和用人单位约定延长正式离职的时间，可以让劳动者在仍然属于原来的用人单位时有时间寻找新的工作机会。

就与用人单位达成有条件的和解协议而言，即使应当考虑用人单位的解雇是否有效，当事人也应当向经验丰富的律师咨询这一问题。

(完)